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19〕144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小渡镇高坝村移民增收项目概算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：

你局《关于小渡镇高坝村移民增收项目概算审批的函》（潼水〔2019〕213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19年新增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报送的该项目投资概算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小渡镇高坝村移民增收项目。

二、项目代码：2019-500152-76-01-077700。

三、建设地点：小渡镇高坝村6组。

四、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
五、项目责任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，邓元洪。

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移民工作管理办公室，陈渝。

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绿化公路里程 2115m，增设错车道 12 处，修建停车场 1 处（311m²），布设防鸟网 26790m²，新建储物间 1 个（25m²），新建化粪池 2 座（各 30m³），新建防盗围栏 3328m，整治排水渠 223m（其中 A 段 167m，B 段 56m）；核桃种植基地建设内容为：硬化生产便道 2463m，整治排水渠 398.25m（其中 C 段 246.78m，D 段 151.47m）。

八、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概算 285.55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 248.18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37.31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2019 年大中（小）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（资金）。

九、建设工期：4 个月。

十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 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；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9 年 6 月 17 日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9 年 6 月 17 日印发